二、服务要求：

**1、项目概况**

结合空港新城的实际情况，严格依据法律法规和国家有关调查规程及政策，组织开展空港新城卫片执法日常监测、年度卫片执法、卫片执法持续监管、耕地保护督查等相关技术服务项目。

核实卫片执法图斑,查处、整改违法行为，根据部、省、市下发的图斑，及时开展核查工作,依据法律法规和有关政策进行合法性判定。对发现的违法行为,属于职责范围内的,要及时予以制止,依法依规进行查处,积极推动整改:涉及其他部门职责的,要及时进行移交，并做好记录。

（1）资料收集与整理:负责卫片执法数据内业填报和资料整理，在卫片检查信息系统中填报相应内容。按照相关标准建立卫片档案，收集有关批文、查处整改资料。

（2）监测图斑外业实地调查举证:对遥感监测图斑进行外业调查、在线举证、逐图斑核查。

（3）现场核实测绘:对填报的数据进行现场核实，对违法用地进行宗地测量，说明图斑的地理位置，并对图斑的现场情况进行描述，并对重点图斑进行抽查，及时上报发现的问题。

（4）合法性判读和系统填报:根据实际举证及核实测绘数据，协助甲方对图斑进行合法性判定，将数据提供给自然资源局、行政综合执法等相关部门，依法依规依程序查处整改违法行为。

（5）成果编制:编制成果图，建立台账，编制空港新城土地卫片执法工作报告。

**2、工作内容**

（一）卫片执法日常监测

根据部、省当年卫片执法日常监测工作通知、《土地卫片执法图斑合法性判定规则》等有关规定，对部下发的季度卫片图斑和省厅下发的日常监测图斑，内业叠加耕地、永久基本农田、土地报批、土地供应等相关资料，经过外业举证核实，综合确定图斑的合法性，在“国土调查云”web端进行信息填报，并及时上报上级部门审核，对审核未通过的图斑，通过整改后，积极配合完成外业核实及平台信息更新，达到“月清”要求。上级部门审核通过后，完善卫片执法日常监测信息台账，制作“一点一档”成果资料，编写卫片执法日常监测工作报告。

（二）年度卫片执法

根据部、省当年年度卫片执法工作通知、《土地卫片执法图斑合法性判定规则》等有关规定，对部下发的年度执法图斑和日常监测发现的新增“非农化”且已纳入年度变更调查的图斑，内业叠加耕地、永久基本农田、土地报批、土地供应等相关资料，经过外业举证核实，综合确定图斑的合法性，在“国土调查云”web端进行信息填报，并及时上报上级部门审核，对审核未通过的图斑，通过整改后，积极配合完成外业核实及平台信息更新，确保年度卫片执法判定结果与年度变更调查成果数据衔接一致。经上级部门审核通过后，完善年度卫片执法信息台账，制作“一点一档”成果资料，编写年度卫片执法工作报告。

（三）卫片执法持续监管

根据部、省当年卫片执法持续监管工作通知、《土地卫片执法图斑合法性判定规则》等有关规定，对部下发的2018年以来历年年度卫片执法填报为违法用地中未整改落实到位的图斑，内业叠加耕地、永久基本农田、土地报批、土地供应等相关资料，经过外业举证核实，综合确定图斑的合法性，在“国土调查云”web端进行信息填报，并及时上报上级部门审核，对审核未通过的图斑，通过整改后，积极配合完成外业核实及平台信息更新。上级部门审核通过后，完善卫片执法持续监管信息台账，制作“一点一档”成果资料，编写卫片执法持续监管工作报告。

（四）耕地保护督察

根据下发督查图斑清单，结合历年遥感监测影像、变更调查成果、批地供地、永久基本农田等数据，内业对图斑进行分析，采用“国土调查云”实地举证。对于不需要整改的图斑，补充完善批地、供地、临时用地、设施农用地等套合图、矢量数据及平台信息填报、举证资料上传，需要整改的图斑还需提供整改后的照片。在督查集中销号期间，配合完成举证材料整理直至通过验收。根据验收后的成果，制作耕地保护督查台账，编制“一点一档”，编写专项工作报告。

 **3、成果要求**

（1）文字成果：

空港新城土地卫片执法日常监测工作报告（纸质版一份）；

空港新城年度土地卫片执法工作报告（纸质版一份）；

空港新城土地卫片执法持续监管工作报告（纸质版一份）；

空港新城耕地保护督察图斑专项工作报告（纸质版一份）。

（2）图件成果：

空港新城土地卫片执法日常监测“一点一档”（纸质版一份）；

空港新城年度土地卫片执法“一点一档”（纸质版一份）；

空港新城土地卫片执法持续监管“一点一档”（纸质版一份）；

空港新城耕地保护督查“一点一档”（纸质版一份）。

（3）数据台账成果：

空港新城土地卫片执法日常监测台账（纸质版一份）；

空港新城年度土地卫片执法台账（纸质版一份）；

空港新城土地卫片执法持续监管台账（纸质版一份）；

空港新城耕地保护督察台账（纸质版一份）。

**4、成果质量要求**

质量要求：符合国家相关政策、技术规范、规程及采购人要求。